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9)

##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公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票數(%)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	4,023,958,419	2,680,000	
	日止年度已審核之財務報告與董事會報告	(99.93%)	(0.07%)	
	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2.	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派發截至二零	4,079,221,714	36,000	
	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99.99%)	(0.01%)	
	每股港幣 18.3 仙,給予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已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之股東。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3.	(1) 重選吳向東先生爲董事。	3,940,341,526	138,394,188	
		(96.61%)	(3.39%)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2) 重選蔣偉先生爲董事。	3,386,867,149	691,868,565	
		(83.04%)	(16.96%)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3) 重選李福祚先生爲董事。	3,962,206,526	116,529,188	

	(97.14%)	(2.86%)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4) 重選杜文民先生爲董事。	3,962,206,526	116,529,188
	(97.14%)	(2.86%)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5) 重選王石先生爲董事。	3,389,249,261	689,486,453
	(83.10%)	(16.90%)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6) 重選馬時亨先生爲董事。	4,078,464,714	271,000
	(99.99%)	(0.01%)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7) 釐定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078,699,714	10,000
年度之董事酬金爲每位執行董事及非	(99.99%)	(0.01%)
執行董事每年港幣八萬元正及每位獲	<del>J</del>	
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港幣十六萬元正。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爲本公司之核	4,079,247,714	10,000
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爲止,及授權	(99.99%)	(0.01%)
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5. 給與董事會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其	4,080,193,714	10,000
數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	(99.99%)	(0.01%)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6. 給與董事會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其	3,602,854,629	477,349,085
數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二十。	(88.30%)	(11.70%)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u></u>	
7. 藉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述第五項所購回	3,586,116,503	494,061,211
之股份數目,以擴大董事會發行新股份之一	(87.89%)	(12.11%)
般授權。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 5,036,433,668 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 5,036,433,668 股。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並無任何限制,亦無任何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可就該等決議案投以反對票。

本公司股份過戶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察員。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日期爲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的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www.crland.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址(www.hkexnews.hk)瀏覽或下載通函。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王印

謹啓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爲王印先生(主席)及吳向東先生(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爲蔣偉先生、閻飈先生、李福祚先生、杜文民先生及丁潔民先生; 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爲王石先生、何顯毅先生、閻焱先生、尹錦滔先生及馬時 亨先生。